

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系研究生畢業英文門檻施行辦法

97年1月8日系務會議通過  
97年3月25日系務會議第一次修訂  
99年1月19日系務會議第二次修訂  
99年3月30日系務會議第三次修訂  
99年6月29日系務會議第四次修訂  
99年9月21日系務會議第五次修訂  
102年4月23日系務會議第六次修訂  
103年6月23日系務會議第七次修訂  
107年9月18日系務會議第八次修訂  
108年3月19日系務會議第九次修訂

第一條 本系為提升研究生英文程度，特訂定本系研究生畢業英文門檻。

第二條 本系碩士研究生畢業前、博士研究生於申請博士候選人之前需符合下列擇一之英文門檻規定：

1. 五年內(計算至入學開學日止)英文測驗符合：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日間部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。  
聯結網址：<https://oaa.ntut.edu.tw/var/file/8/1008/img/2966/I4.pdf>
2. 修讀並通過本系指定之英文課程。
3. 參加國際研討會並以英文上台發表論文，經提供現場報告照片（照片中需同時含報告人、主持人及聽眾）或報告中含報告人、主持人及聽眾之錄影檔及指導教授出具證明者。

第三條 碩、博士班學生均自108年8月1日起，適用108年3月19日修訂之本辦法。

第四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修訂時亦同。